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所属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2 年度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16个，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政策法规股、执法稽查股、登记注册服务股、市场秩序和广告监管股、信用和网络交易监管股、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食品安全协调督查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股、药械化妆品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知识产权价格和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监管股、人事和财务股及机关党委。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和政策，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有关政策、标准的起草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县级权限内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依法承担食品经营许可事项和小作坊、小经营店登记管理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加强

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办辖区内大案要案组织协调跨区域执法。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全县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上级机关做好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新乡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和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县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拟订全县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

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组织重要标准的宣传贯彻。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全县商品条码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全县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六）负责全县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指导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负责促进全县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十九）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二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2503.51 万元，支出总计 2503.51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6.95 万元，增长 0.28%。主要原因：招录公务员和事业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支出增加 6.95 万元，增长 0.28%。主要原因：招录公务员和事业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2503.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503.5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2503.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4.14 万元，占 84.45%；项目支出 389.37 万元，占 15.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503.5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1 年

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95 万元，增长 0.28%，主要原因：招录公务员和事业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3.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支出 1932.06 万元，占 77.18%；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支出 358.74 万元，占 14.33%；卫生健康（210 类）支出 67.42 万元，占 2.69%；住房保障（221 类）支出 145.29 万元，占 5.8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114.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41.64 万元，占比 91.84%；公用经费支出 172.50 万元，占比 8.1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79.6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6.0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9.60 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2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6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6.00万元，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行政（事业）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72.5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6.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6.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

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部门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期末，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3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9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项，主要是：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2.20万元；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50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	1,932.06
其中：财政拨款	2,114.1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8.7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67.4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5.2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03.51	本年支出合计	2,503.5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03.51	支出总计	2,503.51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503.51	2,114.14	1,768.49	173.15	172.50		389.37	389.37	
			118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503.51	2,114.14	1,768.49	173.15	172.50		389.37	389.37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574.12		1,401.62		172.5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2.80						32.80	32.8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10.00						10.00	10.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50.00						50.00	50.0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255.14						255.14	255.14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9			158.7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						4.42	4.4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1.75		162.10				9.65	9.6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83						4.83	4.8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36			14.3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		4.10				0.49	0.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3		37.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9		26.50				3.79	3.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29		137.04				8.25	8.25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503.51	一、本年支出	2,503.51	2,503.51	2,114.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2.06	1,932.06	1,574.12		
其中：财政拨款	2,114.14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74	358.74	339.3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7.42	67.42	63.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5.29	145.29	137.0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503.51	支出合计	2,503.51	2,503.51	2,114.14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503.51	2,114.14	1,768.49	173.15	172.50		389.37	389.37	
			118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503.51	2,114.14	1,768.49	173.15	172.50		389.37	389.37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574.12	1,574.12	1,401.62		172.5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2.80						32.80	32.8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10.00						10.00	10.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50.00						50.00	50.0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255.14						255.14	255.14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9	158.79		158.7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						4.42	4.4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1.75	162.10	162.10				9.65	9.6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83						4.83	4.8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36	14.36		14.3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	4.10	4.10				0.49	0.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3	37.13	37.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9	26.50	26.50				3.79	3.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29	137.04	137.04				8.25	8.25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4.14	1,941.64	172.5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1	38.41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8.68	228.6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52	138.5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86	279.8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4.12	354.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64	40.6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7.95	207.95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44	113.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3.40		63.4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		8.44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60		21.6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83		11.83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		8.4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83		11.8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4.39		34.39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5		1.95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8		4.38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58.79	158.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7.51	67.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4.59	94.59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36	14.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	3.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9	0.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13	37.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0	26.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1	57.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9.43	79.43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9.60	0.00	79.60	22.00	57.6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2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9.37	389.37							
	118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389.37	389.37							
其他运转类	企业开办“零成本”经费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23.80	23.80							
其他运转类	优化营商环境刻制印章费用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9.00	9.00							
其他运转类	检测成本费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食品抽检经费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自筹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及执法办案经费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286.57	286.57							
其他运转类	成品油抽检经费	新乡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10.00	10.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目标2: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目标3: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目标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目标5: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目标6: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目标7: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目标8: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目标9: 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 目标10: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和政策,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有关政策、标准的起草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任务2.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负责县级权限内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任务3.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加强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办辖区内大案要案,组织协调跨区域执法。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任务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任务5.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	
	任务6.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负责全县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	
	任务7.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负责拟订全县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任务8.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建立覆盖全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	
	任务9. 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	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任务10.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	拟订全县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503.51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503.5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114.14	
		(2)项目支出	389.3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完成率	≥95%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完成	≥9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完成率	≥95%	
		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完成率	≥95%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完成率	≥95%	
	履职目标实现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实现率	≥95%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实现	≥9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实现率	≥95%	
		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实现率	≥95%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有效保障辖区食品安全；保障市场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保障量值传递的准确性。	保障	
		可持续影响：促进食品、药品安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促进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健全，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促进	
	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满意度	≥90%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18		389.37	389.37										
118001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389.37	389.37										
410721220000000006808	检测成本费	10.00	10.00			计量检定、校准和食品药品、农畜产品检验，为产品质量监管提供风险预警技术支持和信息服务等项目总成本。	≤10.00万元	服务全县企业及商户，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台件。	≥6800台件	有效保障强检计量器具工作顺利开展，保障量值传递的准确性。	保障政府公信力	计量检定、校准和产品质量检验等项目，企业及商户满意度。	≥98%
								按照计量器具检定规程，对企业及商户送检的计量器具检定准确率。	100%	保障我县的企业及商户所用的计量器具的量值溯源准确可靠。	增加政府公信力		
								对全县民生的计量工作，量值溯源及传递，有着上溯下传的作用。检定校准的及时性。	及时	计量量值传递是有关民生建设的长效工作机制，支撑全县计量溯源，量值准确可靠的保障。	促进		
						项目总成本	≤50.00万元	食品抽检批次	≥620批次	加强食品监管，保障食品质量，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保障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食品快检批次	≥200批次	促进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所有检验检测都是预防和避免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有序发展		
								专项抽检批次	≥126批次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10721220000000013731	食品抽检经费	50.00	50.00					食品抽检结果准确率	100%				
								食品快检结果准确率	≥97%				
								专项抽检结果准确率	100%				
								食品安全抽检任务完成及时性、抽检信息上报及时性。	及时				
								食品安全快检任务完成及时性、快检信息上报及时性。	及时				
								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时效性（节令时令）、抽检信息上报及时性。	及时				
410721220000000013745	企业开办“零成本”经费	23.80	23.80			项目总成本	≤23.80万元	企业登记营业执照、许可证、厂内车牌	全县市场主体	促进市场主体增长	主体增长	企业满意度	≥90%
								企业登记营业执照、许可证、厂内车牌合格率	≥98%	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优化我县营商环境		
								企业登记营业执照、许可证、厂内车牌办理及时性	及时	激发市场活力，繁荣市场经济。	激发市场活力		
								智能审批机台数	≥1台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智能审批机合格率	100%				
								智能审批机使用及时性	及时				
410721220000000013759	成品油抽检经费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10.00万元	对全县全覆盖抽检加油站个数	≥33个	新乡县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	良好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成品油抽检批次	≥55个	促进市场秩序、市场氛围良好有序发展	促进		
								成品油抽检结果合格率	≥90%	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		
								完成时间	2022年末				
410721220000000014836	自筹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及执法办案经费	286.57	286.57			项目总成本	≤286.57万元	经费保障人数	≥16人	有效保障市场监管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市场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保障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市场监管执法覆盖率	≥98%	有效促进市场监管执法长效工作机制健全，依法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促进	职工满意度	≥90%
								工资及经费到位率	≥95%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和工作团队稳定	保障		
								新购置固定资产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长效工作机制健全性	健全		
								市场监管执法信息上报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10721220000000020283	优化营商环境刻制印章费用	9.00	9.00			有效控制成本	≤9.00万元	服务企业个数	257个	持续减轻新开办企业负担	持续减轻	新开办企业满意度	≥95%
								有效为新开办企业刻制印章服务	有效				
								及时拨付到位	及时				
118		2.20	2.20										
118001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20	2.20										
410721220000000022163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2.20	2.20			项目总成本	≤2.20万元	食品安全监管覆盖率	≥85%	加强食品监管，保障食品质量，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保障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加强食品监管，有效保障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预防和避免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有效保障				
								食品安全监管及时性	及时				